

江源区纪委监委

# 开展“纪检助学”志愿服务活动



本报讯 韦翔王 记者 郭小宇 报道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和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重要论述,深入推进党史学习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2021年12月21日,白山市江源区纪委监委在机关四楼会议室举办2021年“纪检助学”对接仪式。

仪式上,区纪委监委主要负责同志向白山市第七中学的3名困难家庭学生发放了共6000元的爱心助学金。校方代表详细介绍受助学生的基本情况,并对区纪委监委关注教

育、关爱学生的行动表示感谢,表示有信心培养出更多品学兼优的学生;受助同学结合自身实际表达了自立自强、勇于克服困难的决心和信心。

区纪委监委主要负责人表示将持续推进“纪检助学”活动,与白山市第七中学对接做好志愿服务项目。希望三名同学在学校、教师、家长精心培育下,志存高远、胸怀家国,用阳光的心态、健康的体魄迎接一切挑战,把感恩转化成奋斗的蓬勃力量,将来回馈社会,报效国家。

“纪检助学”是江源区纪委监委从2019年开展的一项志愿服务活

动,旨在通过爱心助学金帮助那些立志追梦的贫困青年学子完成学业,铸就品学兼优、传递爱心的人生信念。每年全委党员干部都积极参与这项爱心行动,三年来累计捐款3万余元,共有9名学生得到助学鼓励。此前的6名学生均以优异的成绩考入重点高校,并继续发光发热,有的在高校学生会学生活动中发挥作用,有的通过多种途径向母校的学弟学妹传授高考复习经验,有的对有困惑的同学进行线上解答等,他们通过多种方式继续将“助学”爱心传递下去。

本报讯 王 记者 郭小宇 报道 1月6日,白山市江源区纪委监委召开新年首次常委会,围绕中央八项规定颁布十周年进行专题研究,吹响全区开展正风肃纪专项整治活动的号角。

会议认为,2012年12月4日,十八届中央政治局会议审议通过《十八届中央政治局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这是党中央用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凝聚顺应党心民心的务实之举,彰显了中国共产党员以自我革命的政治勇气着力解决自身存在的突出问题的决心。

会议强调,中央八项规定不是五年、十年的规定,而是长期有效的铁规矩、硬杠杠,必须发扬钉钉子精神,坚持全面从严、一严到底,以“咬定青山不放松”的定力持之以恒纠治“四风”,推动作风建设与时俱进、高质量发展。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以坚如磐石的决心和毅力,从制定和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破题,驰而不息推进作风建设,党风政风和社会风气为之一新。

会议强调,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也是落实“十四五”规划关键的一年,纠治四风工作只能紧不能松,江源区纪委监委将利用一年时间,每月确定一个专题,在全区集中整治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行为,坚决遏制老问题复燃、新问题萌发、小问题做大,持续纠治不正之风,大力弘扬优良作风,切实为江源区“十四五”发展提供有力作风保障。

会议要求,全区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持续深化“三不”一体推进,立足监督首责,深刻认识在新起点上加强作风建设的重大意义;系统学习研究,准确把握正风肃纪专项整治活动各阶段要求;增强落实成效,逐项突破并不巩固拓展纠治“四风”工作成果。

## 江源区谋划正风肃纪专项整治活动

### 分层次 分领域 分时段

# 江源区纪委监委抓实廉政教育

本报讯 王 记者 郭小宇 报道 “教育的目的在于成效,廉政教育的重点在于用身边事警示身边人,如果千篇一律一定达不到预期效果,我们必须精准施教突出重点,才能抓实党风廉政教育。”白山市江源区纪委监委相关负责人介绍说。一直以来,江源区纪委监委始终遵循分层、分域、分时段施教的原则,扎实推进党风廉政教育工作。

#### 分层次施教,基层干部不能少

“有些村干部不是他们主观上要违规,而是因为他们不知道自己的所作所为已经违规违纪了,通过咱们的宣讲,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和真实事例让他们知道哪些是违规的,哪些是“红线”不能碰。我们在宣讲的过程中要求每个村的三委成员、小组长、村医、辅警、聘任人员以及凡是有机会代表村集体行使公职权力的人员都到场听讲,接受警示教育,我觉得这次‘送廉进村’宣讲活动特别有意义,效果也非常好。”江源区大阳岔镇纪委宣讲人员在宣讲会结束后说。

为进一步加强农村基层干部廉政教育,江源区纪委监委开展“送廉进村”廉政教育活动,经过精心组团、动员部署、专题培训、集中试讲等前期准备,组建10支经验丰富、素质过硬的宣讲团,克服风雪严寒天气,集中20天的时间深入全区60个行政村,对“三委”成员以及部分村民代表800余人进行宣讲。此次宣讲以《读本》为主,



用案例深刻剖析讲解村干部在哪些方面容易发生违纪违法行为及其根源是什么;以《启示录》为辅,深挖村干部剖析违纪违法案例的特色,容易出现问题的环节;以“案”为戒,增强广大党员干部的“免疫力”,从本职岗位做起,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自觉增强党性锻炼,增强拒腐防变的能力。

宣讲会后,宣讲团纷纷建立了“纪法小讲堂”微信群。村干部们交流时表示,《读本》是村干部廉洁履职的“好助手”,明确了村干部什么能做,什么不能做,该怎么做。今后,在工作中如果遇到事情不知道怎么办,不清楚办得对不对,或者不清楚是否违纪违法,就拿起

《村官保廉助手》这本工具书翻一翻,到“小讲堂”微信群里问一问。

#### 分领域施教,关键岗位不疏忽

“作为一名国企领导干部,我将以身作则,起到模范带头的积极作用,以遵纪守法为荣,以违法乱纪为耻,要时刻将自己的工作实践,跟群众的具体利益联系在一起,做事谦虚谨慎、廉洁奉公,要做老实事,做本分事,要在错综复杂的社会中,找准自己的人生价值航标。”参加江源区国企领域领导干部警示教育活动中,中国联通江源分公司负责人表示。

区纪委监委根据不同领域、不同行业人员特点,开展廉政教育活动。组织全区国企领域领导干部

警示教育、镇(街)党、政“一把手”警示教育、政法系统廉政教育、廉政文化进企业等廉政教育活动。

2021年,区纪委监委委托农电公司廉政教育文化阵地,开展“廉洁文化进企业”活动,积极打造廉洁文化示范点,把廉洁文化渗透到生产经营管理的全过程,从而促进企业健康快速发展。目前,区农电公司已经形成“一墙一室一吧一报”的“四个一”廉政宣传格局,即在公司后院设计形成“廉政文化墙”,定期更新独具企业特色的廉政格言警句等;在企业四楼设立“警示教育室”,通过真实案例展现党风廉政教育成果;并在公司内部“小青说吧”开设廉政建设专栏,定期播报廉政建设新闻、廉政建设规

章以及先进人物故事、哲理小故事和传阅区纪委为其订阅的《中国纪检监察报》等相关内容。通过“廉洁文化进企业”活动的开展,在提升企业廉洁文化、培养职工廉洁操守的同时,打通了政府和企业交往的“最后一公里”,助推了“亲”“清”政商关系的构建。

分时段施教,重要节点不放过

“逢因洁而尊,官因廉而正。江源区纪委监委预祝全区人民中秋节快乐。”这是江源区党员干部2021年中秋节前在江源区电视台看到的公益广告,他们表示这样有创意又新颖的廉政宣传公益广告,为他们提前敲响了教育警钟,鸣响了廉政警笛。

区纪委监委紧盯重要节点,开展形式多样的廉政教育活动。精心选取搭配案例“材料”,设置警示教育“套餐”,中秋、国庆前期,下发通知严明纪律要求,为党员干部划出“红线”,集中通报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典型问题3起,累计7人次,释放对“四风”问题紧盯不放、一抓到底的强烈信号,并拍摄录制《廉洁过节》短视频,在江源区电视台、全区各机关大屏幕播放,各镇(街)、部门也纷纷开展纠治“四风”问题专题会。

2021年以来,江源区纪委监委共组织开展各类警示教育10余次,江源区各镇(街)、各部门组织开展各类廉政教育活动400余次,已形成以强化党风廉政教育为主线的宣传教育格局。

遗失声明  
高亚清身份证号:22032419530327182X,土地使用证丢失,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张立辉身份证号:220323196903131239 丢失,丢失后违法用途一切责任与本人无关,特此声明。

遗失声明  
伊通满族自治县中小企业服务中心,遗失财务专用章(章号编码2203230000955)法人章(法人尹树军)各一枚,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伊通满族自治县中小企业服务中心,专户开户许可证丢失,许可证账号:22001627238055007480,核准号:Z2432000061001,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通支行,声明作废。

房屋所有权继承公告  
房屋所有权人:王允中,坐落:辉南县朝阳镇兴工街十委三组,建筑面积:20.87平方米;用途:住宅,房屋产权证号:房权证辉朝字第0008058号,法院判决给买方房玉珍,因房玉珍与配偶蔡新胜去世,由子女蔡欣继承该房屋。(拆迁公示见2021年11月13日报纸)其他继承人自愿放弃。与此相关的利害关系人对此公告有异议的,应在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提出异议申请,逾期不申请异议的,不动产部门将为其办理继承登记。特此公告

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联系电话:0435-8215876

遗失声明  
桑永清于2022年1月18日不慎遗失第二代身份证,号码220102200206220216,本人已申领新证,特此声明。

遗失声明  
名称:大安市香满园麻辣烫店,经营场所:吉林省白城市大安市龙沼镇医院对面,法定代表人:张旭,许可证号:JY22208820101817,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不慎丢失,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孙爱民残疾证遗失,残疾证号:22900419731127003X22,特此声明。

遗失声明  
王友残疾证遗失,残疾证号:22022519700310001744,特此声明。

遗失声明  
朱德昌残疾证遗失,残疾证号:22022519460615203142,特此声明。

公告  
依据《物权法》第146条规定:“建设用地使用权转让、互换、出资或者赠予的,附着于该土地上的建筑物、构筑物及附属设施一并转让”。第147条规定:“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转让、互换、出资或者赠予的,该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占用范围内的建设用地使用权的主体一并处置”。

土地使用者:周锐钢,坐落于东郊小区3段128-1号,房屋所有权已于2014年5月27日转让给荆向东,依据《物权法》第147条规定,该房屋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同时转让。

特此公告  
镇赉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2年1月13日  
梨树县不动产登记中心土地登记公告

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宗地位于十家堡镇何家村、三家子村、营城子村、经测绘该地块可用面积为147.1440公顷,本宗地的用途为公路用地,宗地编号LSHB2021-042,该宗地国有土地使用权登记申请已通过审查,现予以公告。对公告内容有异议者,请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向我中心(电话:0434-5252002)书面申请办理复查手续。逾期没有提出异议的,即认为上述公告的权益有效,并按规定予以注册登记。特此公告

梨树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2年1月18日